往事随风

强 爸

○张景强（南京）

“强爸”，是孩子们对我这个班主任的爱称。

这个称呼从最初怯生生的私语，到如今成了校园里此起彼伏的问候，像一粒无意间撒下的种子，二十多年来，竟长成了一棵枝繁叶茂的树。每一声“强爸”落在耳朵里，都让我觉得，这辈子当老师，值了。

“强爸”这个词，第一次是从一个刚进我班的女孩嘴里蹦出来的。那是二十多年前，我从骆马湖边的一所乡村中学跳槽来到金陵河西学校，做初一（14）班的班主任。

在那年学校举办的秋季运动会上，初一年级坐在操场西南角的旗杆下，国旗在头顶被风吹得哗啦啦响。由于班里有旭东、包子、佳睿、梦梦、啸天等运动健将，同学们欢呼雀跃、激情四射，加油的声浪一波高过一波，运动会根本不需要我这个班主任操心。可唯有一个叫梦的女孩，脱离了大部队，总是一个人呆呆地蜷在角落的阴影里。我注意她许久，她脸上没有笑容，周身仿佛笼着一层看不见的寒气，与周围的热闹格格不入。我走过去蹲下身子，轻声问她怎么了。她抬起一双过早沉淀了忧郁的眼睛，毫无波澜地吐出两个字：“孤独。”

乖乖，一个刚刚十二岁的孩子，嘴里竟说出了“孤独”这个词。我心头猛然一紧，像被什么东西狠狠攥住了。交谈中我获悉，她的爸爸妈妈正在闹离婚，三天一小吵五天一大吵，家里成了硝烟弥漫的战场，对她几乎不管不问。每天放了学，推开门，只有冷锅冷灶。她说这些话的时候，语调平静得吓人，仿佛在讲别人的故事。听着听着，不知不觉中我已泪流满面。一个中年男人蹲在操场角落里，对着一个十二岁的女孩抹眼泪，那画面或许有些滑稽，可我实在忍不住——这真是个让人疼的孩子！从那以后，我对她的关注，不自觉地略有偏重。

有一天，她像发现了重大机密似的，悄悄告诉我，说我泪点很低。她说那天晚自习，看见我坐在讲桌边默默流泪。她猜得没错。那天晚上，我在一本杂志上读到了一篇关于母亲的文章，标题是《妈妈没了，才知道这辈子儿子已经做完了》。那段文字像一把钝刀，一下一下割着我的心。早在四十多年前，我年轻的妈妈就因病撒手人寰，我对她的记忆只剩几个模糊的剪影。这么多年过去，我以为伤口早已愈合，可读到那句“这辈子儿子已经做完了”时，泪水溃堤般涌出来，怎么也止不住。我对梦说：“你是幸福的，至少，你还有妈妈在呀。”她听了，沉默了很久，眼眶也红了。

不久后，她的饭卡丢了，急得在食堂门口直跺脚。我毫不犹豫地把自己的饭卡塞进她手里：“你先吃着，剩下的事有我。”两天后，还我饭卡的时候，她低着头，手指绞着衣角，忽然鼓起勇气说：“老师，你比我亲爹好多了，我能喊你一声‘强爸’吗？”那一瞬间，我喉咙发紧，点了点头，答应了她，但嘱咐只能私下里叫。她喊出那声“强爸”时，声音很轻，却像一颗石子投进了深潭，在我心里荡开了无尽的涟漪。

三年之后，又一个循环开始了。有先天胎记、半边脸紫黑色的女孩瑶瑶，怯生生地走进了教室。刚进门，就有几个不懂事的臭小子起哄，特别是有个姓路的，没命地嗷嗷叫，刺耳的笑声像玻璃碴子刮过黑板。我心头火起，但按捺住了，先让瑶瑶到办公室等我。随即，我转身在黑板上重重写下：“人，不是因为美丽才可爱，而是因为可爱才美丽。”

放下粉笔，我面对全体同学开了一个简短的班会。我说，学会尊重他人，是一个人最起码的教养。刚分到咱班的瑶瑶同学脸上的胎记，据科学统计，出现的概率仅有几亿分之一。能有这样独特的人与我们同窗，不仅仅是缘分，更是上天的垂爱。我还告诉他们一个古老的民间说法——有胎记的孩子，是带着记号来报恩的。据我了解，瑶瑶学习认真、成绩优秀、善良大方，她总是默默地替别人着想，这品格比任何光鲜的外表都珍贵。教室里安静极了，那几个起哄的男生低下了头。后来，那个姓路的男孩私下找到瑶瑶，认认真真道了歉。

大约过了两个月，瑶瑶突然在走廊拦住我，仰起那张独特的脸，小心翼翼地问：“张老师，我能叫你一声‘强爸’吗？”我问为什么，她掰着手指说理由有两条：其一，开学第一天为了她而单独召开的那次班会，她躲在办公室里隔着门缝全听到了，每一句话都像烙刻在心上，终生难忘；其二，她从我的QQ空间里发现了端倪，原来在这之前，就有一届又一届的师兄师姐以“强爸”称呼我，她也想成为这个大家庭的一员。

来到这所学校二十多年了，后来的几届学生，似乎都心照不宣。他们在作文里写道，俺这个班主任不单关心他们的学习成绩，更在意他们的心灵启迪、人格塑造和生活冷暖。在学校里，他们能感受到那种胜似父母的陪伴与守望。于是，不知从哪一届开始，“强爸”这个亲切而又意味深长的昵称，便从私下的悄悄话变成了公开的称呼。

在后来的一次毕业典礼上，一家媒体记者来采访，恰好听见几个孩子对着我扯着嗓子高呼“强爸万岁”。记者问：您究竟做了什么，让孩子们这样喊？我想了想，竟答不上来。我什么都没做，只是在他们孤独的时候递过一张饭卡，在他们被嘲笑的时候写过一行字，在他们喊我“强爸”的时候，把自己的心掏出来，换了进去。

如今，无论是在校园的林荫道上，还是在人头攒动的大街上，抑或是呼啸穿行的地铁里，随时都会有学生突然蹦出来，响亮地喊一声“强爸好”。那一刻，四面八方的人都看过来，我的老脸微微一红，可心里，那幸福指数早已如山洪暴发，顷刻间漫过心灵的堤坝。

鱼汤面 盐水鹅 全牛宴

○周海军（仪征）

生物多样性决定文明的高度，物产的丰饶取决于人与自然的协同程度，而一个人愿意在饮食上花时间，往往代表他生活的舒适度。

工作日，几乎是没有早餐的。所有的吃食，不过是充饥。倒一杯牛奶，蒸几个包子，再匆匆找点零食，精确计算好时间便出发。那争分夺秒的拼盘早点，甚至比不上学校备下的工作餐。每周一次随校车沿途接学生，需要提前半小时出发。学校食堂里准备好软糯的白米粥，白水鸡蛋。因为不赶时间，可以安心地把热粥喝到凉拌——清汤米粥里拌上微辣的榨菜丝。

中秋节后，遇上绵绵秋雨。没有太阳催起，没有工作打卡，人被雨浸润得懒洋洋的，躺在床上，无欲无求，原本被工作拧紧的发条，此刻全部失效。

睡到自然醒，冒雨去十二圩江边吃鱼汤面。路过仪征市扬子学校，一种历史的厚重感扑面而来。很多学校以乡镇命名，而“扬子”，却是仪征的旧称。清代避讳，仪征改称扬子，这里是当时仪征繁华所在。近百年来，学校几经变迁，却一直沿用“扬子”旧名。一旁复建的十二圩淮盐总栈，门前高悬“东南利浦”匾额，也无声诉说着昔日荣光。

十二圩的早晨，是从一碗鱼汤面开始的。走进迎春酒楼，一派繁忙景象。下了夜班的船厂工人、来江上盐都的游客、早起锻炼的老人，因为对鲜美的执着在这里相遇。室外秋雨绵绵，室内烟雾缭绕。上午九点，排队点餐的人依然热情不减。和别处站着收银不同，这里的收银员端坐着，连职业微笑也因疲劳而显得机械。好在键盘敲击声咔咔作响，添了几分生气。

点了鱼汤面、蟹黄蒸饺，静静候着。很快工作人员端来餐盘，只见乳白色面汤，轧制的扁窄面条，体现着“宽汤窄面”的古训。再配上雪菜、腌辣椒的味碟，就这样活色生香，撩拨人的味蕾。那六个大小一致的蟹黄蒸饺顺势排列，连封口的褶皱都像精确计算过。尝一口，味道依旧。店内忙而不乱，顾客的执着、师傅的坚守、物产的鲜美，就这样无缝对接。师傅可以无数次重复蒸饺、汤包的制作技艺，可蟹黄这一食材，却是历经十多个月的生命结晶。

小城除了有鱼汤面，还有地道的盐水鹅。上好的食材，传统的技艺，作为淮扬菜招牌之一的盐水鹅，只要经师傅粗略指点，几乎没有做不好的。我见过好多不会做饭的庄稼汉，做出来的盐水鹅味道都不错。或许，这就是原料的重要。就像教书一样，好老师难得，好教材更重要。一流的教材，即使照本宣科，也能教出优秀的学生。因为天才无需多言，智慧是相通的。同样，好的食材，也无需过多地烹饪。

在故乡，盐水鹅已进化成和烟酒一样的待客之道。来了客人，大人吩咐十来岁的小孩即刻去街上剁一份盐水鹅，再从菜地、冰箱里就地取材，或小蒜炒蛋，或烹饪咸货，宾客就可以把酒言欢了。仿佛约定俗成，酒至半酣，主人给客人夹上鹅头，客人推辞着，立刻把鹅腿分给小孩。刚才跑腿的孩子，再过几年，也会出人头地，成为座上宾。

乡村的十二时辰，和十二生肖匹配，和饮食相关。如果说鱼汤面对应卯时、盐水鹅对应午时，那太阳下山后的申时、酉时，就终于轮到全牛宴闪亮登场了。印象中的全牛宴，一定是高朋满座、金碧辉煌，因为它是精诚所至的最高礼仪。烹饪时间和食材的生长周期相关，品尝时间约等于制作时间，否则就是一种暴殄天物的辜负。据说蛇胆、牛筋、羊肝、猪腰花是厨艺四绝，都是食材的精华，最考验厨艺。和爆炒腰花相比，烹饪牛筋一定要小火慢炖。至于全牛宴当中的牛头、牛蹄，则最考验耐心与火候。

鱼汤面是小城南边十二圩的特色，盐水鹅以中部马集的著名，全牛宴独属于东北部的大仪古镇——这里曾是岳飞抗金的古战场。鱼汤面、盐水鹅、全牛宴这三道美食，自南向北，体现着渔民、农民、牧民的身份转换和地域融合。

我的“厨神”爸爸

○孙行之（南京）

我的爸爸是位名副其实的“厨神”。在他手中，朴素的蒸鸡蛋能变得嫩滑如布丁；硬邦邦的排骨能烧得酥软入味；就连不起眼的紫菜，也能被他调弄得清爽鲜脆。他就像一位魔法师，总能把寻常的食材变成一道道令人垂涎的美味佳肴。但这些都不是他最拿手的——真正让我念念不忘的，是那道小炒黄牛肉。

那天晚上，我正悠闲地窝在沙发上看书。忽然，一股浓郁的香味扑鼻而来，我不由自主地循着香味走进厨房。一进门，便看见满桌的新鲜食材和调料，爸爸正切着一个大青椒。我好奇地问：“爸爸，这是要做什么呀？”“等会儿你就知道了。”爸爸头也不回，嘴角却微微上扬，手里的刀依旧稳稳地起落。

我还没回过神，只见爸爸端起盘子，牛肉片“哗”地滑进了油锅。顿时，肉香混着酱香直往鼻子里钻。可下一秒，油花四溅，吓得我赶紧躲到爸爸身后。爸爸笑道：“别怕，看我的！”说着，他手腕一翻，锅铲在锅里划了个漂亮的弧。他一手稳稳地端着调料瓶，将生抽缓缓倒入。牛肉“喝饱”了酱汁，像被驯服的小怪兽，立刻安静下来，乖乖地躺在锅里。

我以为“危险”已经过去，刚想凑近看看，爸爸却突然从袋子里掏出一个大洋葱。我被那辛辣的气味熏得捂住了鼻子，可爸爸切洋葱时，眼睛眨都不眨，嘴里还哼着小调。手起刀落间，洋葱就成了片，和青椒片一起下了锅。它们在锅里翻着跟头，和牛肉抱成一团，香味一下子又浓了一层。

我眼巴巴地等着美味出锅。菜一上桌，我便迫不及待地夹起一片牛肉嚼起来，顿时，牛肉的醇香、洋葱的辛甜、青椒的清辣在我舌尖上炸开，令人回味无穷。我抬起头，看见爸爸正解下围裙，额角还挂着细密的汗珠，却笑得一脸满足。

那一刻，我忽然明白：这道菜的“秘方”，从来不只是调料——是爸爸站在灶台前的专注，是他被油烟熏着也毫不在意的笑容，是他把对家人的爱，一勺一勺地炒进了菜里。

（孙行之，南京书人实验学校五（7）班；指导老师：王科）

珍瓷雅韵

百花不落地

○陈 益（昆山）



清雍正金地粉彩“百花不落地”盘
瞿黄棘 收藏

金秋时节，欣赏描画百花盛开、绚烂夺目的瓷器，无疑是令人愉悦的。瞿黄棘先生将他珍藏的一对清雍正金地粉彩“百花不落地”瓷盘示我，不由眼前一亮。从直径达18.5cm的清瓷中，悄然感受到一脉祥瑞之气。

“百花不落地”，其实是瓷器釉上彩的一种表现手法，又称“万花锦”“万花堆”“万花献瑞图”等，所以也有“万花不落地”之称。盘中的图案常常以牡丹等大朵纹样为中心，周围辅以菊花、茶花、月季、荷花、百合、牵牛花等多种花卉和纹饰，参差组合，错落有致，不留一斑空白，巧妙地体现“百花呈瑞，盛世升平”的文化寓意。

从技术层面看，“百花不落地”的绘制，是指将粉彩与金彩相结合，用姿态不同的各色花朵将整幅画面填满，既不显露瓷底，也不显露花卉枝干，花朵如同天女散花，飘浮于空中，一派灵动之态。

“百花不落地”纹饰，初创于清雍正时期。以金底粉彩描绘繁花，象征百花齐放、献瑞呈祥。在浓烈艳丽的外观下，蕴含简约纯粹、雅致灵动的美学内涵，展现清代官窑登峰造极的工艺与尊贵皇室的繁盛。

到了乾隆时期，这类纹饰发展至瓷器艺术的巅峰，画面繁密，极尽工巧。乾隆时期流行花团锦簇、毫无间隙的装饰风格，恰恰是在社会安定、经济进步的状态下，工艺繁荣与审美喜好的体现。

嘉庆时期，“百花不落地”纹饰继续流行。在继承雍正、乾隆时期精细规整的基础上，趋于疏朗简约，兼具富丽华贵与清逸灵秀之意。清代赵汝珍《古玩指南》记载：“嘉庆……佳品不多，惟万花瓷品俗名百花，到底以此时为佳耳。”到了晚清与民国时期，有同类瓷器出现于市场，然大多为仿烧品。

此类纹饰工艺繁缛，制作时需内务府造办处出具画样，御窑厂临摹绘制。彩料配制多达数十种，绘画时往往由多位画师协作，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，因此烧造的数量不多，较大的器物更为罕见。据传，乾隆时期的“百花不落地”纹饰，多出自李秉德之手。李秉德，清代宫廷画家。居吴县（今苏州），为苏州府庠生。乾隆南巡时，以诸生身份献图册，随后进入宫廷供职，任四库馆誊录，后任盐场大使。

李秉德一生擅长于山水、花鸟，曾为《石渠宝笈》绘《临张伟花果鱼鸟册》。他与诗人、书画家张船山有交往，张船山曾作《赠李涪江（秉德）并索画》二首，称赞李氏“诗奇画亦奇”，其画“妙笔传千古”。著名画家潘天寿在《中国绘画史》中说，“李秉德擅长画山水、花鸟。花卉翎毛赋色鲜丽，意态秀逸。晚年笔放，尤极苍秀之致。因流传甚少，得者珍之。”

瞿黄棘先生告诉我，自清代以来，“百花不落地”形成了一种鲜明的艺术风格。其实，在浓烈艳丽、富丽堂皇的外观下，也蕴含着简约纯粹、雅致灵动的内在本质。它因繁花满器、不露瓷底而著称，然而底色并不局限于黑地、白地、金地，还可见黄地、蓝地、松石绿地、胭脂红地、鸡血红地等多种。许之衡《饮流斋说瓷》记载：“瓷器满画花朵，种种色色形状不一者谓之万花，以黑地者为最贵，即白地者亦可珍。”金地，自然也因罕见而珍贵。

当时的艺匠，采用阴阳向背法等绘画技法，使花叶形神兼备，画面虽繁密，却有主次之分，密而不乱。有当代评论家认为，这种艺术风格，既传承中国传统纹样的技艺，也受到了以曲线优美和装饰繁复为特征的西方洛可可风格的影响。一件瓷器的绘画，引发出中西方艺术借鉴与融合的课题，很是耐人寻味。

紫湖秋日盛筵开，祝寿同窗情满怀

——南京师范大学1977级新闻班为八旬同学祝寿

○杨培江（南京）

10月6日，南京师范大学1977级新闻班17位同学欢聚紫清湖畔，为五位20世纪40年代出生、年近八旬的同学祝寿。

10月6日，是个特殊的日子，当年十月的春风，让我们成为恢复高考制度后的第一批大学生，也成为全国师范院校首个新闻本科专业的学生。这天，大家欢聚在南师（后改名南京师范大学）这个东方最美校园。当年的学生，年龄最大的生于1947年，最小的生于1960年，足足相差了十三岁。

白驹过隙，弹指一挥间，参加聚会的十七位同学中，五位寿星出生于20世纪40年代，世康和大定同学年已79岁高龄，按中国风俗已经是杖朝之年，宝森和大鋆同学出生于1948年，而大纬同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同龄，算是赶上了末班车。聚会主持李燕，当年的学生小妹如今已是资深美女，南客同学为此次聚会忙前忙后，精心筹备；客居大洋彼岸的晓男同学专程从工厂采购了精品茅台，快递至南京，由培江同学带到紫清湖；亚青同学带来了4瓶法国波尔多葡萄酒，让众同学开怀畅饮。

聚会为五位寿星同学献上了精心准备的礼物，李燕同学为每位寿星精心撰写了两句诗，诗中嵌入了寿星同学的名字，让大家惊叹不已，拍案叫绝。

世康：世路经霜松愈劲，康宁岁月鹤长鸣。

大定：大音希声藏丘壑，定水无波映月明。

大鋆：大雅扶轮传正道，鋆光璀璨照文心。

宝森：宝树千章承雨露，森然万象入文章。

大纬：大笔纵横书青史，纬地经天铸华章。

聚会上，老班长世康同学首先发言，他热情感谢筹备组的同学南客、李燕、大鋆、大纬和培江，为从1978年初以来到现在、新闻班同学近50年的情感而激动不已。

跃敏同学代表同学们致辞，他说：“我们已经进入了七老八十的年龄，最小的李燕同学、南客同学也已66岁了，当年我们从各地赶来进入南师新闻班，殊途同归，这么多年过去了，在今天回顾过去，确实很有意义。请大家共同举杯，祝五位寿星寿比南山，祝同学们健康平安。”

席间大家频频举杯，气氛热烈，美酒助兴，佳肴添欢，众同学诗兴大发，陈颐同学即席赋诗：“紫湖秋日盛筵开，祝寿同窗情满怀。美酒千杯人不醉，波多甚好更茅台！”南客同学曾和陈颐同学同事，他也跟着曰：“陈颐学兄诗小赞：新闻之眼，中文之本，同窗之情，祈福之魂。”

陶达同学是新闻单位的资深摄影师，为与会同学摄影留念，忙前忙后。道龙同学则作新体诗《观陶达新闻班同学庆寿宴摄影有感》：“把瞬间变成永恒/把一天变成长久/美味因此可以反复品尝/欢乐因而能够时时播放/渺小的人啊，因此有了伟大的力量/美好也从愿望走向现实/而新闻班同学的这次庆寿宴/将把乐龄的希望变成精彩的篇章。”

此次聚会，晓男同学的茅台酒和亚青同学的波尔多葡萄酒大为助兴，陶达同学为此赋诗：“万里邮茅台，礼重情更重，兼有波尔多，厚意尽与共。”

南客同学的七绝一首也为本次聚会增辉：“黉门一别各西东，八秩重逢醉眼融，莫叹青丝成白雪，且看夕照满山红。”

阿瞿达同学本应在此次的寿星行列，可惜因有恙未能前来，他遥寄一首《仿古风 为班长寿》：“班长喜庆生，学弟夜知闻。为君送心香，飘飘仙境登。随风寄吉语，甸甸心意沉。八秩始起步，百岁梦成真。同窗共托福，寿考俱加身。”

陈颐同学前已作诗，仍不尽兴，又吟七绝四首《丙午秋日同窗为周世康、李大定、徐宝森、姚大鋆、江大纬庆寿》：

一

青山紫水好秋光，十七老人聚一堂。掼蛋唱歌无限乐，佳肴美酒笑声扬！

二

童颜鹤发坐如钟，八秩之年谈笑风。一姐四兄神矍铄，南山不老五青松！

三

言发内衷心意诚，举杯齐说永康宁。紫清湖水深千尺，不及同窗祝寿情！

四

成功筹办安排好，合力齐心热气高。送酒驾车精摄影，小诗一首慰辛劳！

四首七绝，尽展其能，同学之情，永记在心。

世康同学感谢大家对80岁生日的祝福！感激之中，写成几行五言，以表心意和期望，祝愿新闻班的全体老师和所有同学身体健康，快乐幸福：

书声未曾远，今日竟八旬。无人偷年华，岁月催人老。

同窗南师聚，情谊水常流。手机叮咚响，诗花并贺词。

当年皆青春，而今多古稀。相逢朗声笑，碰杯喜滋滋。

乐龄启新程，你我多同行。青山绿水畔，闲云野鹤身。

格物致知

榴梿记趣

○苏 米（安徽）

前几日闺蜜来家，又带了一盒榴梿。盖子一打开，浓郁的甜香立刻把记忆拽回到两年前的夏天。我俩同时笑出声——可不是嘛，这味道总能让我们想起高铁站那场“惨案”。

那天我俩计划去三河古镇。刚过安检闸机，身后突然传来一声：“等下，你们带了榴梿？”我下意识回头，正对上安检员警惕的目光：“你们带榴梿了？”

“带啦！”话刚出口，穿制服的工作人员便手一挥，指向出口指示牌：“请到外面吃完再进站。”闺蜜拿眼翻了翻我，拽着我胳膊往旁边扯：“你咋这么老实！”我委屈地应着：“脑子不好使嘛。”

穿着雪纺长裙米色筒靴的我，白衬衫配西装裤的闺蜜，两个衣着光鲜的文艺女青年灰溜溜地拖着行李箱回到进站广场，七月的日头热辣晃眼。

我们选了个避人的台阶阴影处，从背包底部掏出裹了三层保鲜膜的“罪证”。掀开最后一层保鲜膜时，浓烈的香气，像春天的笋“噌”地一下冒出了地表。对着这盒两百多元的“猫山王”，我俩直发愁——原本打算当作旅途中的补给，现在得在20分钟内解决。

“你三块我两块？”

“不行，我最多吃两块！”

“说好的同甘共苦呢？”

说话间抬眼看见闺蜜鼓着腮帮子像只仓鼠，“哈哈，大作家你的形象呢？”“还笑！”她手忙脚乱掏纸巾，“哟，仙气飘飘的瑜伽女神呢？现在有个弓着腰的榴梿妹了”。我们完全没了开始的狼狈，一个站着一个蹲着为了消灭不能带上车的榴梿，像两个孩子，狼吞虎咽中不忘调侃对方。

想当初我们也是因为同好这口玩到一起。闺蜜说我们是“榴梿姐妹花”。表面上看着南辕北辙，她干练如职场剧女主，我温吞似文艺片配角，内里都藏着股不管不顾的疯劲儿。就像这榴梿，外壳粗粝似铠甲，内里却绵软如云絮；气味霸道得能让人退避三舍，滋味偏又甜得缠缠绵绵。就像生活里某些尴尬时刻，当时窘得恨不能钻地缝，事后想来却总带着蜜糖色的滤镜。

后来去高铁站，还特意绕到当年的“犯罪现场”。看着干干净净什么也没有的墙角，我拿出手机拍了几张发给闺蜜，她一定和我一样，对着空旷地笑得五颜六色。

一路风景

秋天的礼物

○徐正康（南京）

一阵阵清凉的秋风吹拂大地，像魔术师挥舞着魔法棒，不停地变换魔法，伴随秋风的节奏，大地渐变成了五颜六色的水彩画。“停车坐爱枫林晚，霜叶红于二月花。”枫叶如火，也只是其中亮眼的一笔。

瞧！果园里正热闹着呢。红的、黄的、青的……果子们都拿出看家本领，炫耀起颜色来，如同春日的百花争艳。苹果在树上摇晃着脑袋，像在对我们说：“我熟透啦，又香又甜，快点摘我吧！”葡萄鼓起圆溜溜的眼睛，一个挨一个紧紧地挤在一起，像一粒粒明润的青玉，又像一串串黏在一起的水珠，又可爱又诱人。只有芒果安静地低着头，像在深思，又像独处，黄色里透着的青色，像是不屑争宠的眼神。

秋雨也是一阵凉过一阵。它洒到了哪里，哪里就有肉眼可见的反应，像葱花姜丝进了热油锅。洒在稻田里，稻谷便金黄金黄，像一片金色的海洋；洒在高粱地里，高粱就红彤彤的，像一片红色的火海；洒在湖里，蟹子便舞动双螯，爬上网，迫不及待地展示它的鲜肥；洒在海里，出海的渔民总会望着彩虹，满载而归……

秋天的礼物真多啊！大人们满怀喜悦地说着收成，而我们却在他们的笑容里茁壮成长——迎着秋的风，跟紧秋的雨！

（徐正康，南京市天正小学；指导教师：谢宏英）

耕的是一方心田，读的是万里山河

——读王为中散文集《晴耕雨读》

○羊 倌（徐州）

“晴耕雨读”四个字，是中国人心里存了一千多年的梦。晴日下田，雨天翻书，把力气交给土地，把心思交给文字，日子过得慢，过得实，过得有根。这个梦没有过时，在节奏越来越快的今天，显得格外珍贵。《晴耕雨读》（浙江出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出版），这四个字于王为中而言，不只是书名，还是一部书的结构方式，更是一种写作的方法论——他把“耕”与“读”从生活态度，变成了文体秩序。所以我说，这不是一本让人“逃离”的书，而是一本教人在尘嚣里“安顿”的书。

这部书，写的是一年的农事，也是一部散文集的“耕作结构”：从“一犁春雨”“布谷声声”，到“服田力穡”“荷锄月归”，这正是一年农事的完整周期——春耕、夏长、力作、秋归。这不是题材的简单归类，而是一副骨架。作者用农事节令来编排整本书，其深意就在于：他要让“读”也落进农时的秩序里。一部文集同时容纳了泥土与典籍，这本身就是“晴耕雨读”最直观的实践样本。当下散文集多以题材或时间分辑，像这样用“农事逻辑”统摄全书结构的，并不多见。

这本书最见功力的地方，是它同时打通了两条脉络——

一条是小传统：黄河故道的方言土语、岁时礼俗、田间虫鸟。他写《蛮子》，写浙江养蜂人老蔡教乡村孩子李大锤画画，孩子们把《红灯记》唱成“沥青蛤蟆一碗酒”，把画鸭的口诀念作“早上考零分，上午考二分”……这些误听与讹传里，藏着乡土中国最生动的语言生命力。他写《听戏》，一句“人生其实就是一台戏，在这个舞台上，我们都各自表演着不同的角色”，把乡间的锣鼓升华为人生隐喻。他写《挺好的》，用“挺好的！”这一句复沓收束一天的六七个生活片段——姑奶奶九十多岁还能做针线活、堵在路上想起四十年前走亲戚得的两角压岁钱、同学聚会从俄乌局势聊到大龄不嫁……“挺好的”三个字，既是一声感叹，也是一种中国式的生存哲学——不较劲、不喊疼，把日子过下去。另一条是大传统：《长笛赋》、苏轼诗、刘禹锡咏牡丹、《爱莲说》，以及苏轼的民本思想、王安石的自律、解忧公主赴乌孙和亲……

难得的是，这两条脉络在书中不是“两张皮”，而是常常在同一篇里咬合：《遥远的地牝牛》写一只乡村小鸟，能从《诗经》里飞出来，也能落进2020年贵州毕节“龙叫”的网络新闻里；写“小地牝牛”陈芝麻的婚事，顺笔就带出“万紫千红一片绿”的彩礼账单。古典与当下、书本与田垄，在他笔下是同一片土地上的两季庄稼。

他把方言、俗语、歇后语径直请进书里，让“不孬”“靠唬”“瞎胡闹”“骂大会”与文言句式同席而坐。这种“低空飞行”的写法，接续的其实是汪曾祺、孙犁那一路“以俗为雅”的新乡土传统——方言不只是风味佐料，更是文化身份的标记：一个地方的语调里，住着一个地方的人。

更有意思的是他在文体上的“越界”。整本书里，最冒险的两篇恰恰最值得说：其一是《刘家有女》。他写汉代解忧公主与冯嫽远赴乌孙和亲，用的竟是现代媒体访谈录的形式——“默罕：冯嫽女士您好，我是《西域》杂志社编辑默罕……”以两千年前的当事人之口，回答今天的采访提问。这一手法看似戏谑，实则解决了历史散文的一个老难题：史料的空白处怎么说话？让当事人“开口”，叙述就获得了现场感与温度，而和亲、家国、女性命运这些沉重的话题，也在问答的呼吸里被自然带出。其二是《蛮子》里的儿童视角。全篇借十岁孩子“李大锤”的眼睛看世界，火车“趴着身子都跑这么快，要是站起来，那还不跑得更快”，蜂蜜“老人喝了不咳嗽，女人喝了肠胃清，小孩喝了脑瓜灵”——视角的天真，恰好把那个物资匮乏年代的惊奇与渴望完整地保存了下来。这种写法比成人回忆更诚实，也更温柔。

如果说正文多是“耕”与“读”的从容，那么作为全书压卷的后记《晴耕雨读》，锋芒最露，也最见思想分量。作者由耕读传统一路写到当下：消费主义“每天都要快递几大包才算过瘾”，职场内卷“用忙碌掩盖迷茫，用时间换取安全”，知识碎片“如沙暴般席卷而来”“快餐式阅读像廉价的工业糖精，在舌尖绽放短暂的甜腻，却让思想的根系在数字荒漠中渐渐枯萎”。他进而给出方案——晴耕雨读“首先应该是一种文化传承”，同时“还是一种健康积极的生活态度，一种抵御社会浮躁的心法”。把“晴耕雨读”从怀旧的田园意象，重释为现代人的精神修行，这是全书最有价值的立意跃迁。

《晴耕雨读》写的是一方水土，也是一代人的精神来路。作者“以笔为犁”，把黄河故道的方言、虫鸟、戏台、彩礼、老井、槐荫一件件翻出来，晒了又晒；又“以卷为雨”，让苏轼、刘邦、王安石、解忧公主在书页间走了又走。“左手执卷，右手扶犁”——他真正做到的，不是把两种生活写在一起，而是让它们互相供养。它提醒我们：一个人的精神故乡，从来不是靠回忆保存的，而是靠一次次“耕”与“读”重新种出来的。让我们知道生活的分量，也知道精神的分量，两者都不辜负。

投稿邮箱：jsjjb2025@163.com